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LIMITED

E/1997/L.4
31 Jan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7年组织会议

1997年2月4日至7日

议程项目2和3

通过议程和其他组织事项

理事会的基本工作方案

主席团主席和成员依据理事会第1988/77号
决定第2(1)段进行的非正式协商提出的建议草案

决定草案一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7年

实质性会议的临时议程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审议了1997和1998年的拟议工作方案,¹ 核准1997年实质性会议的临时议程如下:

.....

¹ E/1997/1。

决定草案二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1998年基本工作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注意到拟列入1998年工作方案中的下列问题：

.....

决定草案三

区域合作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在其1997年实质性会议上，根据理事会1982年7月28日第1982/50号决议，并考虑到各区域委员会执行秘书提出的联合建议，以及理事会1982年7月30日第1982/174号决定，在题为“区域合作”的项目下审议区域委员会的审查和改革问题。

决定草案四

理事会1997年实质性会议的工作安排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 (a) 1997年实质性会议高级别部分将于6月30日至7月2日举行；
- (b) 高级别部分的发言时间限7分钟；
- (c) 业务活动部分将于7月3日至8日举行；
- (d) 协调部分将于7月9日至11日举行；
- (e) 常务部分将于7月14日至25日举行。

决定草案五

审议报告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

.....

决定草案六

理事会各附属机构的会议地点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注意到秘书处关于理事会各附属机构会议地点问题的说明。²

决定草案七

联合国公共行政和财政方案

专家组第十三次会议的日期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决定，原定于1997年4月21日至5月2日在总部举行的联合国公共行政和财政方案专家组第十三次会议将于1997年5月27日至6月4日在总部举行。

² E/1997/8。